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uan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9)

###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之其他資料之初步評估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12個月(「該期間」)將錄得溢利介乎約人民幣5千萬元至約人民幣8千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6.77千萬元。董事會認為，上述扭虧為盈乃主要歸因於該期間集團實施的對合同質量的嚴格把控及工程成本有效的預算管理，使得集團工程項目毛利率上升。

由於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於該期間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本公司現時可得之其他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且可能於進一步審閱時作出調整。

因此，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12個月之實際經營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披露內容有所不同。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務請認真閱讀本公司預期將於2017年3月月底刊發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康寶華

中國，2017年3月15日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康寶華先生、李洪人先生、劉福濤先生、馬明輝先生、王昊先生及張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胡家棟先生及彭中輝先生。